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7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8**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1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306,995.0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即通过指数复制的方法拟合、跟踪中证大农业指数,并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组合管理,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大类资产由股票资产和非股票资产构成,其中股票资产中绝大部分股票组合为全复制中证大农业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组合,非股票组合包括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组成,主要用于支付赎回款、支付交易费用、管理费和托管费等。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90%**~**95%**,其中投资于中证大农业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9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为尽量减少跟踪误差,基金管理人将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根据对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和相关费用提前的预判,尽可能降低现金组合所占比重,防止因现金比例增加而导致跟踪误差的加大。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指数复制法合拟对增强的投资策略,即通过全样本复制的方式拟合、跟踪中证大农业指数,并在严格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前提下进行相对增强的投资管理,以有效降低基金运作成本并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率。 **3** 指数复制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全样本复制的方式,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跟踪组合以拟合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具体包括:跟踪组合的构建和日常管理中的调整。 **1**.跟踪组合的构建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及权重数据进行相应的买入或卖出操作,使跟踪组合的构成与标的指数基本一致,由于跟踪组合构建与标的指数组合构建存在差异,若出现较为特殊的情况(例如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流动性不足等)本基金将采用替代性的方法构建组合,使得跟踪组合尽可能近似于全复制组合,以减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误差。 **2** 跟踪组合的调整 本基金为开放式基金,由于基金开放日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定期或不定期的调整,成份股权重调整,成份股投资受限等因素的影响,使得跟踪组合需要适时进行个股或权重的调整。 **4** 股票增强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基础上,辅以有限度的增强操作,以求获取超越标的指数的收益率表现。 **1**.基于成份股基本面分析的增强 基于中国股票市场的非完全有效性和指数编制本身的局限性及时效性,本基金将通过对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的基本面分析,剔除或弱配部分标的指数成份股,以达到增强组合收益的效果。 **2**.基于非成份股投资机会的增强 本基金将基于基金管理人对证券市场个股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精选出具有综合性比较优势的个股,在基金投资比例允许的范围内适度参与非标的指数成份股投资。 **3**.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降低基金的跟踪误差为目的,在控制流动性风险的基础上,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本基金债券投资组合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等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并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基金管理人将优先选择信用等级较高、剩余期限较短、流动性较好的政府债券进行投资,合理分配基金资产在债券上的配置比例。 **5**.现金头寸管理 由于证券法规限制和开放式基金正常运作的需要,在扣除投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并主要用途包括:支付提在期结金额、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等各类费用的需求、支付交易费用等行为,为有效控制现金留存的影响,基金管理人将采用积极的现金头寸管理手段。 **6**.跟踪误差控制与管理 本基金对标的指数的跟踪目标是: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每日对基金组合与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偏离度进行跟踪,每月末、季度末定期分析基金跟踪误差变化情况及其原因,并根据跟踪误差的来源和成可控制性,有针对性的进行管理和控制。 **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指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性定,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基金管理人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前将建立股指期货投资决策部门或小组,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管理的相关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投资管理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经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若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基金管理人期货投资管理从其最新规定,以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变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大农业指数收益率×**95%** + 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税后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傅成斌	刘萍
	联系电话	0755-88601888	010-66225586
	电子邮箱	qhkyf@qhkyfund.com	liuy+10@bankofbeijing.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66998	95526
传真		0755-83181169	010-66226045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qhky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 (**2017**年**1**月**1**日 - **2017**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585,394.49**
本期利润	**-42,332,865.9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5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0.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10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8,726,405.7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20**

注:①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减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 "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个自然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5.42%	0.91%	5.26%	0.71%	0.16%	0.20%
过去三个月	-6.98%	0.92%	-6.06%	0.80%	-0.92%	0.12%
过去六个月	-10.11%	0.79%	-7.84%	0.73%	-2.27%	0.06%
过去一年	-9.77%	0.81%	-6.51%	0.78%	-3.26%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00%	1.66%	-6.78%	1.98%	-21.22%	-0.3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大农业指数收益率×**95%**+商业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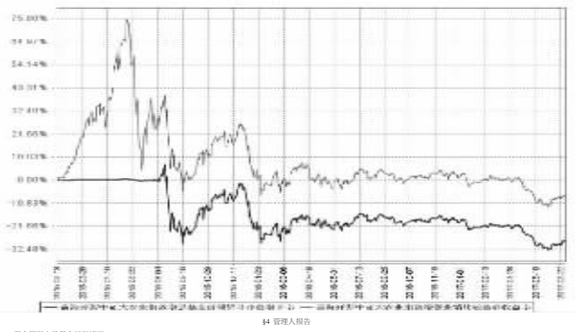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前海开源基金")于**201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和合投资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持股**41.25%**、**11.25%**、**5%**和**1.25%**。目前,前海开源基金分别在北京、上海设立分公司,在深圳设立华南营销中心,直销中心覆盖珠三角、长三角和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区,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组织和区域基础。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前海开源基金全资控股子公司——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前海开源资管")已于**2013**年**9**月**5**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并于**2013**年**9**月**18**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1.8**亿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前海开源基金旗下管理**58**只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超过**620**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亚超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执行投资总监	2015年2月13日	2017年5月31日	8年	孙亚超先生,数学科博士后,历任爱建证券研究所创新发展部经理、高级研究员;光大证券理财产品部量化产品系列负责人;齐普证券机构部副创新业务研究总监。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投资总监。
付海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投资副总监	2017年2月14日	-	7年	付海宁先生,硕士研究生,2009年至2010年担任摩根士丹利商业分析师,2010年—2012年担任美银美林量化风险分析师,2013年至2015年担任美国私募基金资管助理,投资经理,2015年11月加盟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投资副总监。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 "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 "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基金依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准指数进行了有效的动态跟踪,并于增强策略限度内对部分个股进行了有效风险控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7.8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下半年货币政策以收紧为基调,政府调控手段加强,证券市场维持震荡格局,结构性趋势不大,农业较并不乐观,可能在低位震荡微幅上行。

4.6 管理人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由执行董事长、督察长、基金事务部、研究部、投资部、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父基部负责人及其他指定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托管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 "本基金")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如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收益分配情况、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如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保证复核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4,896,063.38	9,230,541.70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302,562.18	60,72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695,657.17	102,354,366.38
其中:股票投资	74,695,657.17	102,354,366.3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5,868.64	1,983.5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4,840.07	183,644.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79,934,991.44	111,831,26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580.12	-
应付赎回款	209,356.16	404,435.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240,043.48	111,110.05
应付托管费	50,009.05	23,147.9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14,661.70	15,361.0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93,935.23	471,479.67
负债合计	1,208,585.74	1,025,534.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9,306,995.00	138,344,970.18
未分配利润	-30,580,589.30	-27,539,243.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726,405.70	110,805,72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934,991.44	111,831,260.99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0.720元,基金份额总额109,306,995.00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一、收入	-38,697,657.01	-29,655,458.78
1.利息收入	122,775.00	57,026.6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2,775.00	57,026.67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8,497,137.29	-12,083,267.3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50,976,573.94	-13,631,657.2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479,436.65	1,548,389.93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2,528.50	-17,670,747.3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24,176.78	41,529.27
减:二、费用	3,635,208.98	1,580,774.14
1.管理人报酬	1,980,027.02	973,628.19
2.托管费	412,505.60	202,839.19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987,550.77	149,421.16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55,125.59	254,88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32,865.99	-31,236,232.9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332,865.99	-31,236,232.92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38,344,970.18	-27,539,243.56	110,805,726.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0.00	-42,332,865.99	-42,332,865.9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填列)	-29,037,975.18	39,291,520.25	10,253,545.07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2,647,381.83	-105,216,691.22	367,430,690.61
2.基金赎回款	-501,685,357.01	144,508,211.47	-357,177,145.5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9,306,995.00	-30,580,589.30	78,726,405.7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96,941,028.19	-9,027,623.25	187,913,404.9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31,236,232.92	-31,236,232.9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282,512.61	4,120,278.88	-14,162,233.7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9,782,333.20	-9,510,584.89	40,271,748.31
2.基金赎回款	-68,064,845.81	13,630,863.77	-54,433,982.0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8,658,515.58	-36,143,577.29	142,514,938.2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蔡毅_____ _____何理_____ _____任瑶利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64**号文 核 予准予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期间为**2015**年**1**月**28**日至**2015**年**2**月**10**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565,032,807.56**元,经**2015**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5**】**0203001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2**月**1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565,118,121.5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5,313.96**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 "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 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 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 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 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纳增值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纳税义务人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5**年**9**月**8**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个月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4,896,063.3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其他存款	-
合计:	4,896,063.3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1,525,060.43	74,695,657.17	-6,829,403.2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81,525,060.43	74,695,657.17	-6,829,403.26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无断/无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无断/无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746.1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基金合约拆增息	-
其他	122.49
合计	5,868.64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14,661.70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314,661.70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74.33
预提费用	353,560.90
指数使用费	40,000.00
合计	393,935.23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38,344,970.18	138,344,970.18
本期申购	472,647,381.83	472,647,381.8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01,685,357.01	-501,685,357.01
- 基金折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折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09,306,995.00	109,306,995.0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4,756,895.46	-2,782,348.10	-27,539,243.56
本期利润	-51,585,394.49	9,252,528.50	-42,332,865.9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1,487,695.23	7,803,825.02	39,291,520.25
其中:基金申购款	-85,853,343.93	-19,363,347.29	-105,216,691.22
基金赎回款	117,341,039.16	27,167,172.31	144,508,211.4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4,854,594.72	14,274,005.42	-30,580,589.30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7,624.3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130.08
其他	10,020.55
合计	122,775.00

注:"其他"为申购款利息收入及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69,768,385.32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20,744,959.2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0,976,573.94

6.4.7.13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2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买卖差价收入。

6.4.7.13.3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2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买卖差价收入。

6.4.7.14.3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赎回差价收入。

6.4.7.14.4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申购差价收入。

6.4.7.15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5.2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479,436.65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479,436.65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252,528.50
——股票投资	9,252,528.50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合计	9,252,528.50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23,666.86
基金转换费收入	509.92
合计	424,176.78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987,550.77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987,550.77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148,765.71